

四川省公安厅

川公函〔2022〕82号

A类

主动公开

四川省公安厅关于对省十三届 人大五次会议第637号人大建议答复的函

尊敬的郭清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接送学生停车难和疫情防控措施保障的建议》已收悉，公安厅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人大有关文件精神，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高质量、高标准地完成建议办理工作，并以此为契机，推动四川公安机制制度持续完善。现将办理落实情况回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公安厅高度重视学校周边交通秩序维护和管理，始终把校园周边交通组织优化、交通秩序规范、交通环境整治作为工作重点常抓不懈，我们做了以下工作。

（一）开展摸底调研夯实工作根基。公安厅先后下发了《关于调研校外培训机构接送学生车辆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情况的通知》《关于开展校车摸底调研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新学期学生

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新学期校园交通安全管理的通知》，组织全省公安机关对接送学生车辆情况、校园周边道路基本情况进行摸底调研，并结合实际，明确任务细化措施、优化交通组织、强化校园秩序管理。

（二）积极建言献策完善顶层设计。今年2月，公安部交管局下发通知对《中小学学校周边道路交通组织优化与设计导则（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公安厅高度重视，组织全省交管业务骨干、一线交警辅警认真研究，在反馈报告中，建议：“按照‘一校一策’的思路优化校园周边交通组织”“进一步明确学校周边一定距离应当设置与学生数量匹配的停车场地”“鼓励学校周边规划出专用限时停车区，满足高峰上、放学期间的车辆停放”，力求通过积极建言献策，完善校园周边秩序管理顶层设计。

（三）维护交通秩序提升通行效能。一是优化校园周边交通组织。全省公安机关积极开展学校门口交通秩序专项治理，取得了一定成效。成都市公安局针对上放学校园周边秩序管理，会同部分学校进行谋划，根据各校周边不同交通环境，规划定制不同的交通组织实施方案，该项工作未来将先在部分学校试点后进行推广。自贡市公安局对部分校园周边道路采取限时单向通行、限时禁行、配时优化等管理策略，深挖时空潜能，对全市252所中小学和43所幼儿园周边交通安全设施和“上放学路”安全岗进行排查，形成工作台帐，按照要求逐步整改优化。二是强化柔性

执法优化违停查处。对于接送学生车辆采取“柔性执法”，在不阻碍正常交通的情况下，允许临时停放，违规停放采取提醒为主的处置方式。全省大部分市（州）通过在学校周边设置“护学岗”，在上放学高峰时期设置固定勤务，加强巡逻管控、交通疏导、指挥接送学生车辆有序停放。自2022年1月20日起，全省进一步优化了查处机动车违法停车的执法流程，推行查处机动车违法停车提醒纠正措施，对机动车驾驶人不在现场的违规停放车辆，通过“交管12123”手机APP、短信、电话等方式提醒，10分钟内未驶离的再记录违法信息。截至目前，共发出提醒短信164万条，督促118万人次驾驶人及时纠正违法停车行为，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接送学生家长的一致好评。

（四）优化疫情期间交通管控措施。疫情期间，公安厅下发《四川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交通管理工作方案》《扎实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方案和指导意见，指导各地建立和完善疫情期间交通管理措施，科学评估小客车限行政策，视情向政府建议暂停限行措施等。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您提出的关于校园门前交通秩序管理、疫情期间接送学生车辆交通管理方面的建议，具有很好的实践、指导意义，公安厅将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措施、抓好落实，将工作做深、做实、做细。

（一）优化交通组织，改善通行环境。加强校园周边路网运行监测，加强高峰时间勤务部署，视情采取临时限行、单向通行、优化配时等措施，均衡交通流量，减少交通冲突，缓解集中接送交通压力。

（二）加强停车管理，合理临停规划。加强校园周边路网情况摸排，合理规划学校周边车辆临时停车点；积极推动相关部门共享学校周边停车资源、开辟远端停车场、运用大数据错时、免费开放停车设施，疏解接送学生停车需求。

（三）推动多方共治，精准施策治理。会商住建、交通、教育等部门，按照“一校一策”“一园一策”思路，针对性研究交通管控优化方案，推动有关部门发展公共交通、专用校车，解决学生上下学出行难的问题。

（四）完善管理制度，加强柔性执法。全面推广并深化违停查处10分钟提醒驶离制度，探索建立抄告制度，联合学校收集家长车辆信息、制发临停证，区别管控家长车辆，针对家长车辆违章行为，抄告学校进行通报。

（五）强化涉疫管控，便利群众出行。加强与疫情防控指挥部联系，主动掌握疫情防控的动态信息，完善常态化疫情交通管控措施，细化疫情发生时的交通管控规则，积极探索应用大数据和智能交通系统，在疫情易发月份，实行接送学生车辆预约通行。

(六) 强化宣传教育，加强示范引领。选树一批交通组织科学精细、共建共治机制健全、道路交通有序顺畅的交通安全示范校园，针对不同类型学校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加强宣传推广，带动全面提升管理水平。

四川省公安厅

2022年5月31日

(联系人：廖洋涛；

联系电话：18628079970)